

元朗區議會外訪工作小組
2018 年度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 2018 年 10 月 11 日(星期四)

時間： 上午 10 時正至下午 10 時 45 分

地點： 元朗橋樂坊二號元朗政府合署十三樓元朗區議會會議廳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主席： 程振明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議員： 湛家雄議員, BBS, MH, JP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陳美蓮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周永勤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梁明堅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沈豪傑議員, JP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杜嘉倫議員	上午 10:20	會議結束
黃偉賢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楊家安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袁敏兒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秘書： 黃敏婷女士 元朗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列席： 江國彪先生 元朗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缺席者

鄧焯謙議員	因事請假
鄧卓然議員	因事請假
鄧慶業議員, BBS	因事請假
鄧家良議員	因事請假
郭強議員, MH	因事請假
梁福元議員	
麥業成議員	
郭慶平議員	
黃卓健議員	
姚國威議員	

* * * * *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成員出席會議。

2. 郭慶平議員、郭強議員、鄧焯謙議員、鄧卓然議員、鄧慶業議員及鄧家良議員因事請假。

第一項：通過元朗區議會外訪工作小組 2018 年度第一次會議記錄

3. 成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第二項：元朗區議會日本東京外訪團報告 (外訪工作小組文件 2018 / 第 2 號)

4. 主席請各成員參閱第 2 號文件，文件旨在請成員就《元朗區議會日本東京外訪團報告》(外訪團報告)擬稿提出意見。

5. 秘書簡介文件。

6. 成員發表的意見及查詢摘錄如下：

- (1) 建議在外訪團報告第四頁「行程安排」中列明每個行程的拜訪目的；
- (2) 有委員建議刪除外訪團報告第 23 頁「外訪團花絮」，認為無需展示團員用餐的合照，但有委員認為「外訪團花絮」值得保留，建議成員在會後向秘書處提交其他照片，令內容更加豐富；
- (3) 建議新增「鳴謝名單」，以鳴謝香港駐東京經濟貿易辦事處及各個拜訪單位；
- (4) 建議列出各拜訪單位的接待人員；
- (5) 建議新增「總結」，以綜合外訪團的所見所聞，例如建議香港參考日本東京興建全自動智能機械式地下多層停車場及單車停泊場，希望政府積極研究其可行性，及考慮以元朗區作為試點，並擴闊研究範圍至元朗區內其他已發展的地方，以解決元朗區甚至整體香港長期停車位不足以及違泊單車的問題；及
- (6) 建議香港參考日本東京從多方面處理固體廢物。

7. 秘書綜合回應如下：

- (1) 秘書處將於會後就成員提出的建議修訂外訪團報告，包括撰寫外訪團報告總結；及
- (2) 指出外訪團報告內的「外訪團花絮」旨在展示團員在外訪團期間打成一片，增進彼此感情。秘書處歡迎成員提供更多外訪團照片，使外訪團報告內容更豐富。

8. 主席總結，經討論後，成員同意進一步修訂外訪團報告，並在外訪團報告加入「總結」，以表達外訪團期望政府考慮研究興建全自動智能機械式地下多層停車場及單車停泊場。另外，請秘書處稍後以傳閱方式把修訂的外訪團報告擬稿給成員參閱，以提交至 2018 年 10 月 30 日的元朗區議會會議審閱。

（會後備註：秘書處於本年 10 月 18 日向成員傳閱已更新的外訪團報告擬稿，並於傳閱指定時間內獲得 14 位成員同意，以絕對多數（即超過半數）票通過該擬稿。元朗區議會亦於本年 10 月 30 日的會議上通過外訪團報告。）

第三項：其他事項

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 10 時 45 分完結。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2018 年 12 月